

正本

發文方式:郵寄

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函

會址：雲林縣麥寮鄉麥津村中山路 318 號
台北會館：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8 號 3 樓之 6
聯繫電話：(02) 2981-8833 分機 25、傳真：(02) 2984-8833
承辦人：徐美玉、E-mail：ls8833@hibox.hinet.net
網址：<http://www.yunlintcef.org.tw/>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雲鄉文教基金會吉字第 10300042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本會籌辦頒發「『雲之鄉』冠名獎學金」活動案，謹請 鈞府惠予協助公告訊息並核轉各級學校暨各區公所/社教文化機構，宣傳鼓勵或推薦極需獎助之雲林籍鄉親子弟報名申請，至紉公誼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第四屆第三次董監事、顧問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會於民國 91 年 11 月 24 日創會成立，以推動文教工作，嘉惠鄉親子弟為宗旨，迄今 11 年多以來，多仰賴早年離鄉背井旅外打拼、事業成就衣錦榮歸之鄉賢，抱持「遊子歸鄉」的心，犧牲奉獻、出錢出力，捐贊助籌辦 2004、2005、2009 及 2011 四屆〈雲林金篆獎〉書法交流活動，闡揚書藝國粹與協助推展文化教育，並辦理頒發 2008、2010、2013 三屆〈勤樸獎〉佰萬清寒績優子女獎助學金，嘉惠鄉梓。
- 三、為持續本會責任使命，匯集/募集全國各地事業騰達成就鄉親之愛心捐款，回饋家鄉、照顧鄉親並獎勵/鼓勵雲林子弟「志學力行」成為社會傑出菁英，以「個人」認養捐助方式策辦「『雲之鄉』冠名獎學金」活動計畫案。
- 四、謹請 鈞府惠予協助網站訊息公告週知，並核轉各級學校暨各區公所/社教文化機構，宣傳鼓勵或推薦雲林籍鄉親子弟報名申請。
- 五、檢陳本會立案登記證書影本、會議紀錄暨「『雲之鄉』冠名獎學金獎助要點/辦法及申請書、媒體新聞剪報影本，敬請 查收。

正本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董事長 譚量古

中等教育科 103/06/06 14:36



121030039584 有附件



中